# **臺北市士林區天母國民小學106學年度校內科學展覽辦法**

一、依　　據：依「中華民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實施要點」辦理。

二、主　　旨：

（一）激發學生對科學研習之興趣與獨立研究之潛能。

（二）提高學生對科學之思考力、創造力，與技術創新能力。

（三）培養學生對科學之正確觀念及態度。

（四）增進師生研習科學機會，倡導本校科學研究風氣。

三、辦理方式及日期：

（一）報名：

1. 參加對象：四、五、六年級各班至少遴選一組參加，其他年級自由參加。
2. 報名時間：106年11月13日至105年11月16日
3. 報名方式：採Google表單線上報名。

（二）送交作品說明書：

1. 送交作品說明書時間：106年11月27日至106年11月29日
2. **作品說明書請繳交電子檔Word及pdf各一份至教務處**。格式詳細說明詳見（附件二）。

（三）作品說明書審查及結果公佈日期：

106年12月11日公佈作品說明書審查結果。

（四）參展作品海報佈置時間：

106年12月25~26日；依年級參加件數另行通知佈置時間。

（五）參展作品海報佈置地點：馨園

（六）參展作品海報由教務處提供，以三張為限，內容同作品說明書。

（七）參展作品海報評審：106年12月29日

（八）展覽科別：

1. 生物科
2. 化學科
3. 物理科
4. 數學科
5. 地球科學
6. 生活與應用科學科

（九）注意事項：

1.參展作品之內容應以學生所學習教材內容所做之科學研究為主。參展學生應於作品說明書研究動機項下說明參展作品與教材之相關性（教學單元）。

2.參展組別若為跨2個年級組合，若較高年級人數比例超過20％，則須歸為較高年級組（如五年級4人，6年級2人，較高年級人數比例為33.3％，該組合歸六年級組）；若為3個（或以上）年級組合則歸為組成員最高年級組（如4年級1人、5年級2人、六年級1人，則為六年級組）

四、實施原則：

（一）科學性

 強調「存疑創新、即物窮理」的科學精神；「實事求是、精益求精」的科學方法；「客觀理智、嚴密徹底」的科學態度。

（二）教育性

 著重學生科學興趣的培養，視科學研究為學習的過程，科學展覽為學習成果的相互觀摩及比較。

（三）普遍性

 鼓勵中小學學生全面志願參與；而非指定少數人參加，或強迫每一學生被動參與。

（四）鄉土性

 輔導學生研究作品之主題應配合教材由學校及住家附近之環境中取材。

（五）真實性

 輔導學生親自動腦、動手，絕不假手他人代做，或抄襲、仿冒、虛偽、作假。

（六）安全性

 培養學生善待生物及維護自然生態之觀念，並於製作展覽時，應將維護觀眾健康及生物生 存視為主要考慮因素，不得有虐待動物生存之傾向。

五、格式：作品說明書、參展作品海報格式詳細說明（附件二）。

六、評審標準：

（一）主題或材料與課程教材內容之適切性。

（二）主題或解決問題之創意。

（三）科學方法之適切性（包括科學精神與態度、思考邏輯程序及作品之完整性）。

（四）學術性或實用性價值。

（五）表達能力及生動程度（操作技術）。

（六）研究或實驗日誌之詳實性。

七、評審：

（一）作品說明書初審：擇優錄取若干件作品。

（二）參展作品海報複審：各年級取特優、優等、佳作各若干名。

（三）從各年級特優及優等作品中挑選出三件作品，代表本校參加臺北市第五十一屆中小學科學展覽。

八、獎勵：

（一）各年級取特優、優等、佳作各若干名，獲獎作者頒發獎狀一幀，以資鼓勵。

（二）優秀作品打破年級界線，推薦作品（以教育局核定件數為準）代表本校參加臺北市第四十八屆中小學科學展覽，並聘請校內自然教師予以進行培訓，爭取榮譽。

九、實施期程：

|  |  |  |
| --- | --- | --- |
| 日 期 | 活 動 說 明 | 負 責 單 位 |
| 106.9.18 | 公佈校內科展辦法 | 教務處課程教學組 |
| 106.10~106.11.5 | 指導四、五、六年級各班實作 | 自然領域教師團隊 |
| 105.11.13~106.11.16 | 繳交報名表及作品送件表 | 教務處課程教學組 |
| 106.11.27~106.11.29 | 四、五、六年級各班至少遴選一組繳交作品說明書一份 | 教務處課程教學組 |
| 106.12.07 | 初審作品說明書，擇優參加複審。 | 自然領域教師團隊 |
| 106.12.11 | 公佈校內科展初審結果 | 教務處課程教學組 |
| 106.12.14~106.12.25 | 複審作品製作參展海報 | 複審參展學生 |
| 106.12.25~106.12.26 | 參展海報佈置 | 複審參展學生 |
| 106.12.29 | 校內科展複審 | 自然領域教師團隊 |
| 107.1.2~107.1.10 | 校內觀摩展覽 | 教務處課程教學組 |
| 107.1.9 | 頒獎 | 教務處課程教學組 |
| 107.1.11 | 拆件 | 教務處課程教學組 |
| 107.2~3月 | 優秀學生培訓 | 自然領域教師團隊 |

十、附則：

（一）作品請盡量以文字及圖片說明，若有實物展出，以可以放置在桌面上之大小為主，過大之作品不得送展。

（二）放置在桌面上之實物，以深六十公分，寬七十公分，高五十公分為限，且重量不得超過二十公斤。

（三）危險物品概不得送展，凡採用電流驅動或照明之作品，應適用一一○伏特及六○週波之交流電源，電源接線應加裝保險絲，最高電流不得超過十安培，使用電源前，請先洽教務處，展覽會場不提供水源，如需水源時請自備。

（四）學生參展之海報如欲帶回作紀念，請務必於107年1月11日自行前往展場拆回，未於期限內拆件之作品，將統一回收處理。

十一、本辦法經陳 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天母國民小學106學年度校內科學展覽會**

**作品說明書封面**

**科　　別：（例：數學科）**

**組　　別：（例：四年級）**

**作品名稱：**

**關 鍵 詞：　　　　、　　　　、**

**（最多三個）**

**編 號：（免填）※直接下載，請於送件時將此字樣刪除**

**製作說明：**

1. 說明書封面僅寫科別、組別、作品名稱及關鍵詞。
2. 編號由教務處統一編列。
3. 封面編排由參展作者自行設計。

**附件二：**

**天母國民小學106學年度校內科學展覽會作品說明書內容**

作品名稱：

摘要：

壹、研究動機

貳、研究目的

参、研究設備器材

肆、研究過程或方法

伍、研究結果

陸、討論

柒、結論

捌、參考資料及其他

**作品說明書的書寫說明**：

1.作品說明書一律以A4大小紙張由左至右打字印刷（或正楷書寫影印）並裝訂成冊。

2.作品說明書內容文字及圖表以不超過7000字（包含標點符號，但不包含圖表之內容及其說明文字），總頁數不超過30頁為限（不含封面及封底及目錄）。

3.內容使用標題次序為：壹、一、（一）、1、（1）

4.研究動機內容應包括作品與教材相關性（教學單元）之說明。

5.參考資料請依作者姓氏排序：中、日文依筆劃多寡排列；西文依字母順序排列；若中、 日、西文並列時，則先中、日文後西文。參考文獻之寫法，若為期刊論文，可依下列次序書寫：(1)作者(2)出版年(3)論文篇名(4)期刊名稱(5)卷期(6)頁數。若為圖書單行本，可依下列次序書寫：(1)作者(2)書名(3)版次(4)出版地(5)出版社(6)頁數(7)出版年。

**說明書格式**

壹、封面：

一、版面設定：上、下、左、右各2cm

二、封面字型：16級

貳、內頁：

一、版面設定：上、下、左、右各2cm

二、字型：新細明體

三、主題字級：16級粗體、置中

四、內文字級：12級

五、項目符號順序：
例：

|  |
| --- |
| 1. XXXXXXX
	1. XXXXXXX

(一) XXXXXXX1. XXXXXX(1) XXXXXX1. OOOOOOOO
	1. OOOOOOO

(一) XXXXXXX1. OOOOOO(1) OOOOOOO |

參、對齊點：使用定位點對齊或表格對齊

一、定位點

 AAAAAAA BBBBBBBB

 CCCCCCC DDDDDDD

二、表格

|  |  |
| --- | --- |
| AAAAAA | BBBBBBB |
| CCCCCCC | DDDDDDD |

注意事項：下列情形之一請務必留意，以方便將來獲選代表學校參加市展時送件。

一、提供相片者，請一併製作相片掃描檔案

(一) 提供3×5相片

(二) 掃描檔案，解析度72dpi、尺寸：500(寬) ×330(高)pixel

二、插圖若為剪貼者，請製作存檔原稿圖片掃描檔案。

 三、以數位相機拍攝圖片（實物）請使用至少300萬畫素。